

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文件

东财预字〔2020〕22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城东区民政局：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宁财社字【2019】1955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530 万元。其中，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907025 元，请列入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1901，“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9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3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临时救助支出 3000000 元，请列入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2001，“临时救助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9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3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

养支出 2000000 元，请列入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2101，“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9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3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，政府购买社会救助经办人员工资报酬 2392975 元，请列入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1901，“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2，“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2，“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请专款专用，并将使用情况反馈我局。

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

2020 年 2 月 25 日

